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函

機關地址：209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村95-1號

聯絡人：林素慧

聯絡電話：0836-25631#23

傳真電話：0836-25627

電子信箱：lsh770601@matsu-nsa.gov.tw

893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27巷10號

受文者：福建省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2日

發文字號：觀馬企字第10201002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處辦理102年度馬祖地區特色建築風貌改善補助案，候補受理申請戶一節，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連江縣傳統建築風貌補助自治條例、連江縣聚落保存專用區建築管理自治條例、文化資產保護法及馬祖特色建築風貌改善補助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暨連江縣政府連工都字第1020017098號函及連文推字第1020019027號函辦理。
- 二、本次受理共計20件，旨揭申請建物位於都市計劃聚落保存區及文化資產保護法公告之聚落，將優先予以補助，並依申請送件日期排序，台端申請案因囿於年度經費列為優先候補，本處將依通案執行進度另行函知申請戶辦理後續作業。

正本：

副本：連江縣議會、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工務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文化局、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公所、福建省連江縣北竿鄉公所、福建省連江縣莒光鄉公所、土城馬祖同鄉會、桃園馬祖同鄉會、福建省建築師公會、本處處長室、副處長室、黃秘書如琴、李技正建勳、主計室、工務課、北竿管理站、莒光管理站

處長 王忠銘

裝
訂
線